

國立高雄師範大學弱勢學生學業進步獎學金申請表

申請日期: 年 月 日

姓名：		學號：	
系級： 院 系 年級		手機：	
學期別	學業總平均	操行成績	當學期是否辦理期中棄選
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
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合乎規定連續二學期學業成績總平均較前一學期進步 5 分。			
附件資料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一、歷年成績單正本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二、存摺影印本黏貼用紙		
燕巢教務組承辦人	燕巢教務組組長	教務長	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為弱勢學生			

107 年 9 月 25 日訂

● 申請說明：

一、申請對象：低收入戶學生、中低收入戶學生、身心障礙學生及身心障礙人士子女、特殊境遇家庭子女孫子女學生、原住民學生、或教育部弱勢助學金補助學生、不同教育資歷且入大學機會較少之弱勢學生。

二、申請條件（須符合下列三項條件）：

1. 本校修讀學士學位之弱勢學生，且前二學期就讀本校，並修習超過最低學分數(含)以上者。
2. 連續二學期（可跨學年度）操行成績均在 85 分以上，且後一學期學業成績總平均較前一學期學業成績總平均進步五分(含)以上。
3. 連續二學期所有科目成績均高於五十分(含)以上，且均無期中退選記錄者。

三、評選辦法：

1. 由教務處依弱勢學生申請人數進步分數多寡依序給獎。
2. 如進步分數相同時，再依據申請之兩學期平均成績由高至低排序。

四、經費來源：高教深耕計畫「提升高教公共性：完善弱勢協助機制、有效促進社會流動」經費。獎勵金額每名新台幣伍仟元整。

國立高雄師範大學

存摺影印本黏貼用紙

姓名：_____ 學號：_____

系級：_____ 手機：_____

帳戶明細表如下：

帳戶戶名 (限學生本人)														
帳	號													
(請由左方依序填寫，多餘空格留右方)														
非用郵局帳號者，請加填下列資料														
2、匯款銀行					匯款分行									

存摺封面影印本黏貼處

注意：須影印有戶名及帳號之封面